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26批)

2018年7月1日

(上接十二版)

问题2:一是对于小区外现有正在运行的4组大型空调外机,要求商户加装隔音降噪装置,确保将噪音降到最低程度。二是对于安装在小区内部的中、小型空调外机,对于具备移机条件的外机,积极动员商户将空调外机迁移到小区外部;对于确实无法迁移到小区外部的空调,统一上移到对居民影响最小的位置并加装隔音降噪装置;对于新增商户安装的空调,严格要求其不得将外机安装在小区内部,从源头减少商户空调噪音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问题3:一是立即督促各家饭店对油烟净化装置和出风口等进行集中清洗。二是建立长效机制,安排社区网格员对各家饭店的油烟净化装置的使用情况和定期清洗情况开展定期督察和不定期抽查,发现问题依法处理,确保油烟污染问题不再发生。

问责情况:

二七区纪委监委正在启动问责程序。

【十九】

郑州市新郑市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30078

反映情况:

郑州大学西亚斯学院生活污水通过暗管直排到新郑市轩辕湖国家湿地公园,举报反映多次不了了之。

调查核实情况:

6月25日,新郑市政府组织新郑市新烟街道办事处、新郑市水务局现场进行调查。

(一)关于“西亚斯污水直排”的问题

经排查,西亚斯河段全长0.5公里内没有排污口,校园内所有排污口都与城市管网对接。

(二)关于“暗管排污”的问题

郑州富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利用郑州新中洲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产生的中水,经过设备转换,用于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中央空调提供能源,用于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取暖或制冷,使用后,中水经管道排入新郑市轩辕湖国家湿地公园黄河水河中。该节能项目于2017年通过新郑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审批(新环验[2017]33号)。

2017年6月,河南宏达技术检测有限公司对该排水口排放的废水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显示,符合排放标准。

(三)关于“举报反映多次不了了之”的问题

郑州富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向新郑市水务局递交了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在审批期间,有群众举报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向新郑市轩辕湖国家湿地公园黄河水河排污。2018年3月27日、3月29日,新郑市人民政府工作人员两次在黄河水河东岸召开现场办公会,要求西亚斯国际学院负责在西亚斯所排中水进入黄河水河之前,利用地形之间的高差,建设假山瀑布,增加中水含氧量并消除群众误解。目前,该项目报告正在修改完善,待审批后立即施工。同时,要求西亚斯要在排水口处安装水质自动在线监测设备,加强实时监测。

综上所述,该举报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1.新郑市政府要求新郑市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切实担负起环保社会责任,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关规定,健全污水排放处理制度,对环境污染治理做出承诺。

2.新郑市新烟街道办事处督促西亚斯国际学院尽快建设假山瀑布工程,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在河道边设立公示牌,对中水水质、水样进行宣传公示,消除群众误解。

3.新郑市新烟街道办事处积极履行市委、市政府河长制工作职责,确保以河长制工作推动河道的管理,定期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乡级河长、村级河长严格落实巡河制度,村级河长每天对河道进行巡查,发现问题立即解决。

问责情况:

无。

【二十】

郑州市新郑市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30083

反映情况:

新郑市垃圾填埋厂渗滤液不处理,偷排到双洎河,导致双洎河水水质严重超标。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28日,新郑市政府组织新郑市城关

乡政府、新郑市城管执法局、新郑市水务局等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调查。

1.该场封场施工工程已基本结束,垃圾填埋库区已进行防渗处理并覆土绿化。封场工程设计单位为:河南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施工单位为:河南省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河南际龙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该垃圾填埋场运行期间及封场维护期间产生的渗滤液经渗滤液储存池蓄积后,先后运输至新郑市新源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新郑市泽源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现场无渗滤液外排现象。

3.该场厂址临近双洎河和寨子河河道上游,经取样检测,水质符合V类水质,达到省市下达双洎河控制断面水质要求,新郑市双洎河断面水质无严重超标现象。

综上所述,该举报不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新郑市将继续加强区域内的环境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问责情况:

无。

【二十一】

郑州市登封市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30106

反映情况:

郑州市登封市唐庄镇寺沟村村委对村内引入的产业不加审核把关,任投资人恣意蔓延发展,允许污染产业随意发展。如今污染产业主要分布在寺沟村入口处发祥铝业对面西北300米左右处一家用2.5米高蓝色铁皮围成的石料粉碎场,及该粉碎场向西北方向500米处的用红砖圈围1500平方米左右的石料粉碎加工厂,该厂向西200米左右有两家大型养猪场,其经营者为王成和高红现,该厂往北500米有高现民养鸡场,再往北有寺沟二组居民区罗淑芳养猪场,这些石料粉碎业、养殖业企业构成了寺沟村主要污染源。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25日,登封市唐庄镇政府、发改委、环保局监察大队等单位人员成立调查组,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

(一)登封市唐庄镇寺沟村入口处处一家用2.5米蓝色铁皮圈围的场地的情况

该场地为临时料场,露天存放石料,场地没有硬化,堆放的石料没有抑尘设施,现场没有洒水降尘措施,装卸石料和运输过程中产生扬尘。

(二)该粉碎场向西北方向500米处的用红砖圈围1500平方米左右的石料粉碎加工厂

该石料粉碎厂为登封市唐庄乡鸿达石英砂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10185563729796H,法人代表:王保成。该项目于2016年3月在河南省投资项目备案系统通过备案(项目代码豫登封农业(2016)04238),2016年通过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现状评估,公告文号(登环字(2016)67号),2013年9月2日通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8年1月以来,由于缺少原材料该厂一直停产至今。

(三)该厂向西有两家大型养猪场的问题

登封市保成养殖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10185563729796H,法人代表:王保成。该项目于2016年3月在河南省投资项目备案系统通过备案(项目代码豫登封农业(2016)04238),2016年通过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现状评估,公告文号(登环字(2016)67号),该养猪场有猪舍8间,建设有瞭望场、污水沉淀池、沼气池等污染防治设施,现存栏600多头生猪。

登封市满溢养殖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10185076809455A,法人代表:凌晓红,该项目于2015年11月在河南省投资项目备案系统通过备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10185076809455A),2016年通过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现状评估,公告文号(登环字(2016)67号),该养猪场有猪舍6间,建设有瞭望场、污水沉淀池、沼气池等污染防治设施,现存栏800多头生猪。

(四)高献敏养鸡场及罗淑芳养猪场的问题

2家养殖场均属于散养户,无污染防治设施和环评手续

综上所述,该举报基本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1.登封市唐庄镇政府已要求马建华石料场对临时堆放的石料进行抑尘网覆盖,增加在装卸和运输过程中洒水降尘频次,减少扬尘污染。目前,已按照要求整改到位。

2.严格按照现状评估报告要求,登封市满溢养殖专业合作社和登封市保成养殖专业合作社符合防护距离,要求两家养殖专业合作社加强养殖生产管理,切实做好场区卫生消毒,喷洒除臭剂,对防疫设施按照畜禽养殖技术规范要求加强整治。

3.登封市唐庄镇政府已于6月22日对高献敏、罗淑芬下发限期关闭(搬迁)通知,要求养殖户尽快自行关闭(搬迁)到位,拆除圈舍内养殖设施;责令户主签订关闭(搬迁)承诺书,按承诺要求在一个月自行关闭(搬迁)。

4.登封市成立联合督察组,建立责任制,对上述养殖场(户)整改搬迁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对整改不到位或逾期未关闭(搬迁)到位的,镇政府将依照户主承诺,对其进行强制关闭。

问责情况:

无。

【二十二】

郑州市中原区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30110

反映情况:

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与伊洛路交叉口,白鸽集团幼儿园园长海晓燕存在的一些违规问题:1.幼儿园油烟噪声污染严重,油烟净化器不管用。2.受薪让无证老师上岗影响教育。3.在工作时间多次公款出国旅游。4.园内考核评价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在2018年6月9日进行的“最美教师”的评选中,出现考核项目尚未进行完毕,已经张榜考核结果的现象。5.幼儿园乱收费现象严重,常年违规收取思维游戏费,每个幼儿每学期400元的思维游戏材料费。该项收费不向家长出具幼儿园收据,而是东方之星收据。被褥费320元,幼儿园服300元。6.克扣幼儿的伙食费。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25日,郑州市中原区行政执法局、绿东村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到现场,对交办问题“1.幼儿园油烟噪声污染严重,油烟净化器不管用”进行核查。经查,白鸽集团幼儿园有2间厨房操作间,其中南侧操作间内有2个灶头,3台蒸车,为熬粥、蒸米、蒸馒头专用操作间,有专用排蒸汽通道,未安装油烟净化器。北侧操作间内有2个灶头,为炒菜、油炸食品使用,设有专用排烟通道,安装有油烟净化器,能正常使用。现场有轻微噪音。

关于交办问题“2.受薪让无证老师上岗影响教育;3.在工作时间多次公款出国旅游;4.园内考核评价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在2018年6月9日进行的“最美教师”的评选中,出现考核项目尚未进行完毕,已经张榜考核结果的现象;5.幼儿园乱收费现象严重,常年违规收取思维游戏费,每个幼儿每学期400元的思维游戏材料费。该项收费不向家长出具幼儿园收据,而是东方之星收据。被褥费320元,幼儿园服300元;5.克扣幼儿的伙食费。”2018年6月26日,已移交郑州市中原区纪委、监委进行调查。

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2018年6月25日,中原区行政执法局按照《河南省餐饮服务油烟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要求,责令白鸽集团幼儿园对厨房操作间烟道进行改造,调整排烟方向及烟道高度,目前已整改到位。同时,中原区行政执法局也委托郑州德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白鸽集团幼儿园的油烟和噪音排放进行检测,检测报告将于2018年7月6日出具,待检测报告出具后采取进一步的整改措施。

问责情况:

已移交纪委、监委进入调查程序。

【二十三】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30112

反映情况: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纸袋厂院内,有家新建的水洗厂,无手续,白天不生产,晚上生产,生产废水不经处理直往外排。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25日,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政府安排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保局、陇海路街道办事处赶到南关街纸袋厂院内了解情况。现场检查时,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纸袋厂院内的水洗车间处于停产状态。

经查,最初郑州市民合商贸有限公司将需要洗涤的布草全部承包给外部洗涤厂进行清洗,每月支付费用。考虑到布草洗涤外包成本较大,且商贸公司里多数残疾职工无法安排工作,故该商贸公司建立了一个洗衣车间负责清洗本单位的布草,由该商贸公司的残疾职工进行作业。节约成本的同时,又解决了该商贸公司里残疾职工的生计问题。洗涤用的原料为大袋洗衣粉、去锈水、乳化去油剂、通用增白粉等,洗涤后的洗衣废水直接排入水洗车间内的下水管道,流入市政管网。经办事处工作人员摸底排查及走访周围群众,了解到该厂水洗车间夜间未生产操作。

综上,该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2018年5月22日,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保局工作人员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该水洗车间正在进行作业,但检查时未能提供环评手续。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保局工作人员当即责令水洗车间立即停止工作、办理环评手续。该商贸公司负责人保证水洗车间不再开工,公司需要洗涤的布草全部承包给外部洗涤厂进行清洗。

目前,该水洗车间已自行断电、停工,封存全部机器,清空床单物品。同时,正在办理环评手续。

下一步,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政府将加大日常巡查力度,督促该单位尽快完善手续,手续完善之前不得开工建设。

问责情况:

无。

【二十四】

郑州市金水区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40025

反映情况: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与农业路交叉口向北50米明鸿新城小区内,电动车充电棚西边建了一个垃圾站,社区内各种垃圾堆在这里,臭气熏天,蚊蝇乱飞,周边居民天再热也不敢开窗,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25日接到交办问题后,郑州市金水区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办事处武装部、执法中队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经查,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63号院明鸿新城小区所属区域归河南天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明鸿新城物业部管理,电动车充电棚西边确有垃圾房。因小区近期清理出的楼道杂物以及卫生死角的垃圾量过大,受清运能力限制,未能彻底清运,造成积存。夏天温度高,其中生活垃圾腐烂较快,发出气味。

综上,该反映问题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2018年6月24日,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办事处执法中队,已接到群众关于明鸿新城小区的投诉,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办事处武装部、执法中队、办事处环保所和城管科及社区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前往现场,对金水区经三路63号院明鸿新城小区内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河南天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明鸿新城物业部限期整改,对建筑垃圾进行清运。

2018年6月25日下午,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办事处武装部、执法中队、办事处环保所和城管科及社区工作人员与物业公司卢新华经理共同商量解决方案,决定组织人员、车辆晚上连夜进行清运。当晚,物业公司联系铲车2台、垃圾车8台,15人冒雨对建筑垃圾进行清运,累计清理垃圾约6吨,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办事处具体负责人在现场盯守至26日凌晨三时,确保垃圾全部清运完毕。物业负责人表示今后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垃圾分类,产生的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以免影响群众正常生活。

2018年6月26日上午,郑州市金水区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主管领导带领相关人员与郑州市丰产路街道办事处社区工作人员再次前往现场查看情况,现场垃圾已按要求全部清理完毕。

2018年6月26日下午,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联合物业公司对该垃圾房进行拆除,外围铁皮和钢架于6月27日上午全部拆卸并拉走,该垃圾房基本拆除完毕。

下一步,郑州市金水区将加大对辖区日常巡查力度,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协调相关负责人处理,做到随时发现问题随时处理整改,争取群众满意。

问责情况:

无。

(下转十四版)